

隆化县行政审批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公开

收费项目	收费主体	收费范围	收费对象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计费单位	减免规定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隆化县行政审批局	城市新建民用建筑(工业生产厂房及配套除外)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单位	《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23〕第4号)第八条、第九条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防办公室文件》(冀发改公价〔2022〕1449号)	1000	元/m ²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降低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冀发改价格〔2019〕1188号) 《关于规范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收费的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0】474号) 《关于推进保障性住房统筹建设并轨运行的实施意见》(冀建保【2013】5号) 《关于减免对小微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目的通知》(冀财税【2015】34号)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减免养老和医疗机构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77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免收中小学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建设项目有关收费的通知》(冀教发【2020】14号)

业务办理地点：承德市隆化县下甸子迎宾大道龙骧东苑S7座3楼

渠道：河北省税务局非税收入信息平台

征收方式：项目建设单位提出防空地下室异地建设申请，审批部门批准同意后出具《非税收入缴费通知单》，建设单位持缴费通知单到税务窗口缴费

举报电话：0314-7062694

邮箱：lhfssr@163.com

通讯地址：承德市隆化县苔山路102号